

課程大綱

科目名稱：基督教思想史

科目英文名稱：History of Christian Thought

科目系別：神學及歷史系、通識科目

科目編號：2018T3-2002M

講 師：林子淳博士 B.Eng. (Hons.), M.B.S., M.Div., Ph.D.

授課語言：普通話

科目學分：三個學分

教學模式：時空無間教學模式

上課日期：二零一八年七月二日至九月三十日

上課時間：每週自行到網上收看錄像，盡可能在星期一收看，以便參與每週討論。

課程簡介：本課程將簡介基督教思想發展從開始至當代的歷史，讓學員能理解其與社會歷史條件之間的互動，並從中反思神學與教會和社會的關係。

課程內容：

1. 從猶太背景脫穎而出
2. 傳至地極的普世信仰
3. 早期大公傳統的形成
4. 帝國中的東方基督教
5. 拉丁傳統的意外崛起
6. 非斷非續的新教改革
7. 啟蒙以後的多元發展
8. 當代概覽與未來前瞻

基本閱讀：

學士級別：

1. 麥格夫，《歷史神學》（香港：天道書樓，2002）[約500頁]
或

紐約 NEW YORK: 143-11 Willets Point Blvd., Whitestone, NY 11357 USA

TEL: 718-460-6150

FAX: 718-460-8235

香港 HONG KONG: 中國香港九龍荔枝角永康街 29-33 號兆威工業大廈 12 樓 6 室
Unit 6, 12/F, Siu Wai Ind. Centre, 29-33 Wing Hong Street, Lai Chi Kok, Kowloon, Hong Kong China

TEL: (852) 2304-8187

FAX: (852) 2685-1020

多倫多 TORONTO: 220 Royal Crest Court, Unit 9, Markham, ON., Canada, L3R 2Y9

TEL.: 905-479-5447

FAX: 905-479-7895

2. William C. Placher, *A History of Christian Theology: an introduction* (Louisville: Westminster John Knox, 2013) [~300pgs]

碩士級別：

3. 胡斯都·L.冈察雷斯，《基督教思想史》(三卷本)(上海：譯林出版社，2008) [~1200pgs]
或
4. Hans Küng, *Christianity* (London: SCM, 1995) [~900pgs]

其他參考：

1. 大衛·班特哈特著，王聖綦譯，《基督教的故事》(台中：好讀，2013)
2. 麥格夫著，趙崇明譯，《歷史神學》(香港：天道，2002)
3. 蔡麗貞，《我信聖而公之教會》(台北：校園，2004)
4. 林鴻信，《教理史》(台北：禮記，2001)
5. 林榮洪，《基督教神學發展史》(四卷本)(香港：中神／宣道，1990-)
6. 漢斯·昆著，包利民譯，《基督教大思想家》(香港：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所，2014)
7. 潘能伯格，《神學與哲學》(香港：道風，2006)／(北京：商務，2013)

功課要求：

學士班學員

1. 考試 (50%)： **繳交日期：2018年9月30日**
在課堂完結後，學員將獲發試卷一份，並需按指示回答。
2. 反省文章 (30%)： **繳交日期：2018年9月30日**
學員可從基督教思想史中選擇一個課題或一位人物，就著其與當下教會或社會處境的適切性，撰寫一篇不多於三千字的反省文章。
3. 每週討論 (20%)：
學員必須在此項功課取得合格的分數，即這項功課之百分比的六成 (60%)，否則本科將被評為「未完成」(Incomplete)。

請注意：

每週討論是屬於課業的一部分，學員必須參與！若因為生病或其他突發事件而不能在某一週內參與討論，必須即時在「本科問題及資訊」通知老師，否則該週當曠課論，並且失去討論的分數！

學員每週必須參與至少兩次的討論，按本院遞交亞洲神學協會的文件上申明，每一個三個學分的科目需要花費 20小時在每週討論的項目上。因此，將其平均分配在八週內，每週花在這項功課的時間約為2.5小時。此外，這項目的評分基準是根據回應次數、討論內容和討論篇幅。敬請留意！

碩士班學員

1. 考試 (50%) : **繳交日期：2018年9月30日**
在課堂完結後，學員將獲發試卷一份，並需按指示回答。
2. 綜合反省 (30%) : **繳交日期：2018年9月30日**
試綜合閱讀和課堂講論，撰寫一份基督教思想史綱要，當中應從起始至今天劃分成不同階段，並注明這劃分的原因、每階段思想的主要內容和代表人物，全卷不應多於 4,000 字。
3. 每週討論(20%) :
學員必須在此項功課取得合格的分數，即這項功課之百分比的六成 (60%)，否則本科將被評為「未完成」(Incomplete)。

請注意：

每週討論是屬於課業的一部分，學員必須參與！若因為生病或其他突發事件而不能在某一週內參與討論，必須即時在「本科問題及資訊」通知老師，否則該週當曠課論，並且失去討論的分數！

學員每週必須參與至少兩次的討論，按本院遞交亞洲神學協會的文件上申明，每一個三個學分的科目需要花費 20小時在每週討論的項目上。因此，將其平均分配在八週內，每週花在這項功課的時間約為2.5小時。此外，這項目的評分基準是根據回應次數、討論內容和討論篇幅。敬請留意！。